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建指〔2024〕128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州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预算安排以及《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申请下达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补助经费的函》，现下达你市州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补助资金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款列 2024 年支出功能科目“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具体金额详见附件。

二、补助资金重点支持全省 14 个地级城市（湘西州中心城市吉首市）和湘江新区开展城市基础设施风险评估、编制城市地下管线综合、搭建监测感知网、构建安全运行监测平台等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相关建设。资金不得用于方案制订、人员经费、日常运维等方面支出。

三、请你市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要求，及时将补助资金拨付至具体项目，不得截留、

挤占、挪用；切实强化属地责任，根据申报的绩效目标要求，加强示范资金日常监管，规范资金拨付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补助资金明细表

湖南省财政厅

2023 年 9 月 27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